

+ 财子心声

就让梦想比现实高那么一点

●13 级经济 2 班姚秋喜

整个下午我一直在招聘网站浏览实习生招聘的信息，想看看有没有适合自己的工作岗位。我在键盘上敲敲打打发出的啪啪声响彻整个宿舍，就剩我一人了，其他室友已经是上班的上班，修双学位的修双学位去了。我不自觉望了一眼宿舍的门口，蓦然一种落寞——“一个人剩了下来”。翻邮箱，那么多满怀希冀的求职信寄出去，一封又一封，但是，石沉大海。

那些妥协于现实而考了各种证的同学几乎都找到实习了，而我，一个学经济学出身的人却寻求往文字方向发展的人，此刻只有心慌。于是我心情沉闷地打开微博，期望社交软件上的趣事能扫掉笼罩头上的阴霾。

就这样，我看到了它——北大《星空日记》影像。我以娱乐心态去看它，不曾想，看到最后热泪盈眶。

能让人情不自禁泪流满面的东西，一定触及心底最柔软的地方。视频主角——梦想上天摘星星的男孩。因为想摘星星，他受到无数人的嘲笑，甚至当他努力考上北大后，拗不过贫困现实去念经济学。他发奋读书，做兼职，拿奖学金，走大众化成功之路。但他仍想摘星星，于是他一有空就去旁听天文课。只是他心

里悲凉地意识到“如果天文学是一件衣服，那么它就是我穿不起的一个牌子。”

直到有一天他旁听时被王老师拦住，王老师留意他很久，极力鼓励他转系。男孩心酸地看着王老师，镜头回放他成长路上不断有人嘲笑他的梦想。那些恶狠狠的嘲笑，让他害怕面对梦想。王老师说，“真的有那么好笑吗？来，我们一起笑！哈哈哈哈”。当男孩咧起嘴角想要一起笑时，王老师啪地一拍手，“可是笑完了，又能怎么样？”是的，因嘲笑而放弃自己的梦想才是最大的可笑，他迈出梦想第一步，修天文学双学位。

然而毕业前夕，男孩再次退缩。上天的梦想再次搁浅，他不再去上天文学的课，最后他学业的优秀让他成为世界银行录取北大学子第一人。可是他工作后却开心不起来，回学校路上，旁边的小女孩唱起了一首歌“twinkle twinkle little star……”他仰望星空悲从中来，坐在地铁上嚎啕大哭。

毕业前夕，王老师鼓励他跟天文学的学生一样做毕业作品参加答辩，做得好就直接保送他读天文学硕士学位。他面对未名湖沉默，思虑再三，开始努力去做天文学的毕业作品，并且在答辩的时候惊艳了在座的每一位，他终于做到了，在虚拟的影像中，第一次模拟 3D 摘到了宇宙中的星星，全场掌声雷动，那一刻，男孩发现，梦，原来才是最真的现实。

视频尾声，男孩站在顶楼，仰望星星，既然梦想遥不可及，为什么不努力让你的梦想仅仅比现实高那么一点呢？

是的，就让梦想比现实高那么一点。我们终其一生，能实现梦想的人寥寥无几，大多数人都是平凡一生。我们只是看周遭，大多数人认为怎么样，我们就该怎么样。如果梦想是一件你现在穿不起的牌子，那么你是放弃，还是努力使这件衣服唾手可得？

让梦想迎合大众，是我们最常犯的错误。我自己现在也像一只盲头苍蝇，害怕面对被人嘲笑梦想，为了迎合大众而到处乱撞。梦想照不进现实，我甚至忘记我曾经那么热爱写作。因为，我怕被嘲笑，怕梦想最后是错的。偶尔对一棵树都很感慨，我却不再表露，害怕嘲笑。但如王老师所言，笑完了又能怎么样？你自己都不相信梦想，你还期望谁相信你？

于是，这个下午，我重新审视梦想，把梦想写下来，有一句名言，大意是：我写下忧郁是为了让自己没有时间去忧郁。我此刻写下梦想，是为了让自己没有时间迷茫。

我知道，在大多数人眼里，仰望路旁的树，欣赏路边的花，这是矫情。就像那天我在路上被掉落的木棉花砸到头，我说：春天砸到我了，但是身边的人说我花痴；我在下雨时说，正好睡眠，梦里都是雨跳动的旋律，但有人却说，明天的安排被雨弄糟糕了。

不惧怕嘲笑，让感受在某一瞬间都哗啦啦流出来，像一场磅礴的大雨，要的就是这种感觉，这一种书写文字的感觉。而我的梦想就是，写很多文字，去表达，去爱这个世界。

+ 书海微澜

张爱玲说过最好的材料是你最深知的材料。也难怪，在读《小团圆》时，总会习惯将九莉看作张爱玲，将张爱玲读作九莉。

未谙世事的九莉在大学里最大的烦恼就是功课，“大考的早晨，那惨淡的心情大概只有军队作战前的黎明可以比拟”。九莉没有想到这是她人生中最后一次大考，战争抹灭了这种“完全是等待”的焦灼。用尽力气去准备，还要等待考试的煎熬让人难受，甚至“怕不能持久——万一很快的复课，还是要考”。但战争还是让这场大考搁浅了，此时的前功尽弃，刻骨铭心。另外，战争的到来让张爱玲亲眼看着“所有的文件都烧了，连学生的记录，成绩，全都烧了”。分数烧了，张爱玲道“确是像一世功名付之流水”。这种感觉就像小时候自己的一幅水彩画被弟弟用一支铅笔在纸背后画个横杠，那种力透纸背的心悸。全部的努力只一团红红的火堆就可以在世上消逝得无影无踪

+ 倚惜飞扬

再

●14 级新闻学 万颖子

让我再看一眼，地理课上学会的五笔速画地图，从最北的漠河，到最南的曾母暗沙；让我再背一遍，历史课与午后阳光交映中，从夏朝建立起的神秘宁静，到清朝恢弘后的没落寂清；让我再读一次，政治课上老师曾骄傲回顾展望，从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到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让我再听一曲，萦绕耳旁六十七年，从一九四九年那句全世界都听见的掷地有声，到二零一六年那个粘贴着独立富强三度和弦。际遇像烟火，遁入一个俗套的时光之门，一双手推开的却是，您为我盛开的不同凡响。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塞北秋风猎马，江南春雨杏花，风雨如诗，江山如画。六百六十一城，无辣不欢似巴蜀，温婉可人如江浙，早从穗城品早茶，午向江城赏樱花。秋风，晴空，桂香，只为向您道一声祝福，母亲。

我的梦也不过是你的梦

——读《小团圆》感

●14 级编辑 1 班 黄荣秀

了。谁能一点也不介怀自己的努力付诸流水，更何况这种努力要加上功名的标签。九莉总是絮着点点哀怨的原因，大概就是年少经历的这次巨变吧。都说战争成就了张爱玲，这是对张爱玲的不公平，战争同样摧毁了她原本的一切。

在九莉与蕊秋之间始终有着一层淡淡的隔膜，最亲近之时竟然有着肢体接触的厌恶。在读到蕊秋“亲自用毛笔蘸了给九莉画眉毛，使眉毛长出来。”莫名感动，这是九莉与蕊秋不产生排斥的最亲近的动作了吧，心里到底是希望与母亲亲近些。尤其是在发现项八小姐和毕大使的恋情，她在橱窗上看见蕊秋“色泽分明，幽幽的往里望进去，有一种含情脉脉的神气。”也只有她看见了母亲眼睛里的失落和不屑，因为她懂得母亲的美丽和骄傲。张爱玲对于生母，大概小说里面的一句话就可概括“她爱他们，他们不干涉她，只静静的躺在她的血液里，在她死

时候再死一次”。这是九莉对于外婆外公的亲情，却明指她于生母的感情，她爱她们，她也爱她。急于将用了蕊秋的钱还给她不是因为想撇清这种对母亲的愧疚感，她怎会不知道，母女债怎么可能还得清？但是她要怎么办，蕊秋不可能接受她的亲热，也不可能让她来赡养余生，既然在情感上难赋深情，经济上她是一定要给蕊秋这笔钱的，尽管蕊秋拒绝了，“虎毒不食儿”加上落泪，九莉顿时明白也不去强求什么。世上可能并非爱你最深的人，但绝不会舍得伤害你一分的人，至亲至疏母女。

一个胡兰成是张爱玲一生的滚滚红尘，一个邵之雍就是九莉的万劫不复。“他走后一烟灰盘的烟蒂，她都拣了起来，收在一个旧信封里。”连他的烟蒂都这般爱惜，难怪她会说“见了她，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因为相知，所以

懂得。因为懂得，张爱玲从不以尘世的价值去品评胡兰成。他说很少有人喜欢她，因为很少人懂她的贵族家族下的高贵优雅。自此，张爱玲跌进了这纸“愿使岁月静好，现世安稳”的婚姻中。“她永远看见他的半侧面，背着亮坐在斜对面的沙发上，瘦削的面颊，眼窝里略有些憔悴的阴影，弓形的嘴唇，边上有棱。”她总是想起痛苦之浴这四个字，潮水淹没她两三次才退。后来的分离是九莉的选择，也是张爱玲的选择，可是最终九莉有了燕山作为依靠，张爱玲呢？1947 年分离时的那场雨已经冲刷尽了她和胡兰成的这一场倾城之恋。很多人说张爱玲的书是女生一生必读，其实读张爱玲才是女生的一生必读。张爱玲终其一生也只不过想获得属于自己的“小团圆”。而你我的梦也不过是她的梦。

愿使岁月静好，现世安稳，你我内心能求得小团圆。

观《建国大业》有感

●15 商务文税班 赖叶柱

准备退守台湾的同时在上海连杀十三位民主人士，后来他也想杀害民盟张澜，但却被地下共产党员阎锦文所救。渡江战役后，毛泽东周恩来等人担心宋庆龄的安危，便派了邓颖超说服宋庆龄前往北平，此时任公李济深终于答应了出席政治协商会议。当一句“中国人民从此站起来了。”响彻云霄，电影也就此结束了。

中国的统一道路充满了曲折，战士抛头颅洒热血；文人奋笔疾书，以笔为干戈。闻一多在小巷里被暗杀时我只看到了一个英雄的眼神，一种大无畏的精神，也正如他说的：“正义永远杀不完，因为真理永远存在。”毛泽东在北平阅兵的时候，他的一滴眼泪出来了，我的眼泪也跟着出来了。万里统一道路，凭借着十几万支中正枪从大山的窑洞里打出去，穿过了漫天雪地，越过了泥泞沼泽。执着的中国人把自己的性命都赌上了。他们不知道这条路是否正确，但是不走就永远无法证明其正确性。现在的中国不用白天打着灯笼寻路；现在的中国不用宣扬“实质和平”，我们已经是和平发展的社会了；现在的中国除了是人口大国，还是政治、经济、军事大国。谁还敢说我们走错了路？

通过《建国大业》，我清楚认识到所

+ 感悟人生

老冤家

●13 级财务管理 林曼洁

了，“那样老实的一个农民，回家就要起性子了”。爸爸说，爷爷口味较重，奶奶将菜煮得稍淡些爷爷便噘里嘟啦地念叨起来，偶尔会负气得扔下筷子，扔下一句“不吃了”后就把最淡的粥一股脑地往嘴巴里倒然后离开。奶奶招呼孩子吃完后便把桌子擦了一遍，又擦了一遍，最后把剩饭剩菜都吃了，从外面乘凉回来的爷爷只能对着空空的碗碟干瞪眼。

爸爸娶妈妈的时候，“分家”这项艰巨的任务基本是完成了。爷爷住在三伯父家，而奶奶住在我家，看似分离了，其实两家亲人是邻居，前后一个内巷的距离。低头不见抬头见，见面仍是要擦出火花的。爷爷喜欢吃花蛤，每次家里炒花蛤的时候他总会馋嘴先吃。有一次，奶奶偷偷地在我耳旁说：“你爷爷拿着筷子在花蛤壳里挑肉呢！”我回头一看，爷爷的筷子稳稳地夹着一个完整的花蛤。在我想取笑奶奶胡说时，爷爷已经吃完赶紧叫唤奶奶去收拾桌上的花蛤壳。桌上只有四个花蛤壳，而爷爷已经吃了两碗粥。我哭笑不得地看着奶奶在爷爷背后翻着白眼。还有一次，奶奶煮热水时把一大块柴火扔进灶里，爷爷指责奶奶浪费，不懂把柴火砍碎分次烧。奶奶难得不糊涂，就回一句：“没烧透的留着明天烧。”爷爷的火“蹭”地一下就上来了，拍着桌子“今天饭煮不熟的还可以留着明天、后天再煮是吧？”奶奶听完赌气地拿着扫帚要去扫爷爷脚下那块地，两人有点相持不下，最后是妈妈唤着爷爷奶奶吃饭，奶奶照例为爷爷盛好饭，骄傲的爷爷这才“哼”的一声，

拿起了筷子。

这么闹的一对冤家啊，看似水火不容的，可是水流走了，火却怎么也燃不起来了！奶奶去世的时候，我读高三，她活了八十二年，比爷爷先走。从发病到去世，整整一个星期，快得让人恍惚。爷爷颤着声说他预感这次奶奶要走了，他定定地望着已经昏迷的奶奶，眼里闪着的眼泪倔强地不肯掉下。奶奶离去的那天，爷爷被父亲和伯父搀扶着回房，我看到他打开了收音机后闭上了眼睛，我强忍着泪水一下子掉了下来。那一刻，我觉得爷爷这把火再也燃不起来了。我忽然想起两年前爷爷吃坏肚子躺在床上时，家里请来的医生说要吊水，当时奶奶站在门槛前听到这个消息，吓得像孩子一样呜呜地哭了起来。这个没文化的女人，和爷爷吵闹着挺过战争、贫寒与饥饿，是爷爷生命中的一碗不多不少的水，解渴的同时不会让这把火熄灭。

爷爷在前年也住进了奶奶的那座坟墓里，这对老冤家又聚头了。那块完整的墓碑意味着这两个老人，从此只能活在我的回忆里。我想起奶奶用手把一块西瓜掰成两半，西瓜汁顺着指缝不断流下的画面；想起爷爷买了根五毛钱不知名的冰糖舔得正欢的画面；我想起奶奶递给我半块西瓜我说不时要时她嘟起了嘴；想起爷爷给了我一支一块五的羊雪糕然后讨好地问我好不好吃。

我何其幸运地成为他们生命的一部分，也无比怀念出现在我生命中的这对老冤家。

锦城虽乐，不如回故乡；乐园虽好，非久留之地。归去来兮。

——华罗庚



瓷器——

出淤泥而不染 濯清涟而不妖

●外国语学院 罗志强